

教师资格认定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/2021_2022__E6_95_99_E5_B8_88_E8_B5_84_E6_c38_56075.htm

(一) 测试形式 1、申请人的仪表仪态、行为举止、思维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，可通过面试并结合试讲进行测试。 2、申请人的知识水平和运用教育学、心理学等理论知识解决教育教学及学生管理中实际问题的能力，可通过面试、查阅教案和试讲进行，必要时可再采用笔试方式进行测试。 3、申请人实现教学目的、组织课程实施、掌握课程内容和运用教学语言、教学资源、现代教育技术、实验操作等能力，以及使用普通话讲解、提问及板书的技巧等，可通过试讲、查阅教案进行测试。

(二) 测试内容 教学设计能力；掌握教学内容能力；教学组织能力；教学效果；教学基本素养；仪表仪态。

(三) 试讲、面试方法 1、试讲：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集中，通过抽签方式确定试讲课题，并在封闭状态下，于2小时完成试讲课题教案编写，将完整的教案提交专业评议组，作为评判教学设计能力的依据之一。专业评议组指定申请人所提交教案的部分内容作为试讲内容，试讲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。 2、面试：试讲后专业评议组根据测试项目及要求，并结合试讲情况进行面试。面试题目不少于三个，由专家提问，申请人答辩。面试时间一般不超过10分钟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